

谋实招 求实效 促发展

——区人社局服务基层掠影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一头连着发展，一头连着民生，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障、人才引育、劳动关系等各个方面成为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和焦点。

今年以来，区人社局牢固树立“工作就是服务”的理念，贯彻落实“作风建设年”和“三解三促”活动要求，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创先争优的主动性和积极性。全局分企业和群众两个层面，切实加强就业服务、保障服务、人才服务、劳资服务，把完善和加强服务作为推动人社工作进展的重要手段，为全区赶超发展、转型发展作出更大努力。



技能人才培养



举办社区“手工编织班”



高技能人才培养



走访企业



自由职业者参保服务

服务企业篇

全力保障企业用工

企业发展是经济增长和稳定就业的根本。针对近年来企业招工难现象的日益普遍，特别是春节后一段时间用工紧缺的情况。区人社局高度重视服务企业用工，把解决企业用工难作为服务企业的重要举措。今年春节前就组织了对101家用工规模在百人以上企业的用工需求调查，根据企业招工需求情况，切实加大外来劳动力引进力度。今年年初六，区人社局组织了百和织造、汉神电器等近二十家企业在苏北响水县举办了大型现场招聘会，现场提供就业岗位1522

个，达成就业意向363人。3月上旬，又组织红豆集团、开普动力、新日电动车、健鼎四家规模企业赴四川绵竹、汉旺、重庆云阳开展劳务交流，提供就业岗位1042个，现场达成就业意向100余人。3月中旬，与甘肃定西市陇西县签订了劳务合作协议，建立了两地劳务协作和技能培训合作的伙伴关系。在加强劳务外引的同时，今年以来，利用区人力资源市场举办专场招聘会19场，提供岗位14000余个，帮助用人单位和求职者达成就业意向2700余人。

扶持企业更好发展

今年四五月份，区人社局由局领导带队、相关科室参与，专门走访了全区近百家重点骨干企业和“530”企业，了解企业运营情况和面临困难，大力宣传人社条线涉及就业、社保、人才等方面的优惠政策，帮助企业降低用工成本，促进企业更好发展。为鼓励企业招用各类大学毕业生，对企业招用的博士、硕士、

学士落实每月不低于500元的房租补贴。对企业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的，2011年以来，已落实资金补助1927万元。同时，根据企业的生产经营特点，指导企业实施综合工时或不定工时制，在确保职工权益的基础上，加大了企业用工的灵活性，降低了企业的综合用工成本。去年以来，已审核特殊工时107家企业。

扎实推动企业创新

“530”企业是我区创建创新型城区，推动经济转型提升的重要力量。近年来，区人社局切实加大了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的引进，通过引进高端创业人才实现企业裂变式发展。2011年以来，实现“530”项目注册落户25家，全区有11家“530”企业产值超千万元，其中大德科技、全年产值达5000万元。博士后工作站是企业实现产品和技术升级的重要依

托，区人社局积极引导企业申报博士后单位，帮助企业与高校博士以上人才进行联络，加快博士后进站和开题研究步骤，切实帮助企业实现产品提档升级。目前，全区累计已有1家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，6家省级博士后单位。针对部分企业反映高级技术人员缺乏的情况，切实高技能人才的培养，今年以来已培养922人。

服务群众篇

加强就业援助

切实把困难群体的帮扶就业摆在服务群众工作的第一位，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困难人员的工资性收入。2011年，区人社局在无锡市就业困难人员界定的基础上，出台了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就业援助工作的意见》，把农村就业困难人员、失业登记半年以上的高校毕业生纳入了就业援助范围。就业困难人员一经认定，在一周时间内为其推荐

工作岗位。2011年以来，帮扶就业114人，其中安置公益性岗位105人。把登记失业的高校毕业生和被征地农民作为重点帮扶对象。今年1-5月，帮助登记失业的187名高校毕业生实现就业，实现就业率73.6%，帮助登记失业的1994名被征地农民实现就业1684人，实现登记失业的失地农民再就业率84.5%；

强化参保服务

居民养老和医疗保险是区委、区政府解决非企业就业人员养老、医疗问题的民生政策。为落实好这两项惠民政策，区人社局在全面宣传发动的基础上，切实加强参保的服务工作。对男满45周岁、女满40周岁的应参保人员，逐个通知、逐个落实，确保不因参保影响群众的养老和医疗待遇。为方便群众

参保，积极推行“不出村”享受参保服务标准，逐步做到参保缴费在村、信息查询在村、待遇发放到村。目前，我区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2.4万人，参保覆盖率达到97.5%，今年1-5月份已发放资金1.7亿元，预计全年发放4.5亿元以上。居民医疗参保24万人，参保覆盖率达99%。

及时化解劳资矛盾

劳资和谐是企业发展的基础。针对近年来劳资矛盾案件不断上升的情况，2011年下半年，区人社局在区委支持下，与区政府办、工会、司法等部门合作，组织实施了“维权促发展”工程，指导企业规范用工，化解劳资矛盾，促进劳资和谐，举办专题讲座20余场，

上门指导企业用工1200余人(次)。今年，这项工程得到了进一步深化，区人社局在每个镇(街道)都组织了劳动法律法规知识培训，培训企业1100余家。在处理劳动争议时，将调解贯穿于全过程。今年1-5月已办结226件劳动争议案件，其中通过调解处理191件。



劳动仲裁现场



招聘会现场



小贴士

“在锡就业大学生实施租房补贴”政策

一、适用范围

在市区进行工商登记注册并正常纳税的各类企业。

二、适用对象

与上述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具有博士、硕士、学士学位的全日制普通高校(含国家承认的海外全日制高校)应届毕业生。应届毕业生是指毕业两年内未实现初次就业的毕业生。

三、补贴标准

上述大学生在外租房的可领取租房补贴，具体标准为：给予博士每人每月800元、硕士每人每月600元、学士每人每月500元，连续领取租房补贴期限暂定为2年。

四、申领办法

大学生的租房补贴，由其所任企业代为办理有关申领手续，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的市人才服务中心负责受理、发放。具体详见：<http://lss.wuxi.gov.cn>

创新创业创辉煌
凝心聚力谋发展